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资料已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对本次会议召开程序予以认可。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纪晓文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涂圆圆女士列席会议。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融资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敖汉旗龙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武矿业”）拟对外融资不超过1.8亿元，用于复工复产需要。龙武矿业以其持有的1.9009平方公里金矿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及龙武矿业其他股东以持有的龙武矿业股权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为龙武矿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6,120万元。

因公司副总经理朱乐星为龙武矿业第二大股东内蒙古七家金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家金矿”）实际控制人，出于审慎性考虑，本次事项按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融资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L054）。

表决情况：6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姚东投反对票，龙武矿业应该提供反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龙武矿业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对外融资及担保事项相关的协议签署、资金划转、抵质押等全部手续。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星期四）14:30 在北京市西城区藏家桥胡同 19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6-L055）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